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敞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额度以各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为三年，办理授信时可以公司信用或资产作为担保。本议案中所涉及的担保事项仅针对公司（不含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所提供的担保，不能为本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2019年5月17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公司董事长于2020年10月27日审批同意：因资金周转需要，同意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敞口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有效期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银行	授信额度	授信用途	担保情况	授信有效期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000万元	公司生产经营及正常业务开展需求	信用	1年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上述授信事项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授信手续。

截至目前，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次），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本次授

信事项经董事长审议后实施，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